**宁乡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宁乡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部门预算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宁财〔2022〕6号）相关文件精神，我局从部门概况、部门整体支出管理、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资产管理情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等方面入手，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认真负责、客观公正地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包括部门的在职人员情况、机构设置、主要职能及重点工作计划等）。

1．人员情况。我局现有编制 157个。 2021年底实有在职正式职工417人，合同人员50人，岗位援助人员2人，退休人员18 人，领遗属补助2人。

2．机构情况。我局属于全额拨款一级预算单位，独立编制机构数1个。一是内设机构：（一）办公室（信访室）（二）政工人事科（三）财务科（四）政策法规科(基层指导科)（五）城市管理监督指挥科（六）行政审批服务科（环卫园林市政管理科）（七）广告管理科

二是所属事业单位：（一）宁乡市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二）宁乡市园林绿化维护中心（三）宁乡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其中下设6个直属中队：直属一中队、直属二中队、直属三中队、直属四中队、直属五中队、直属六中队（四）宁乡市市政设施维护中心（五）宁乡市市场服务中心（六）宁乡市渣土事务中心（七）宁乡市燃气热力事务中心（八）宁乡市城乡管理服务中心（九）宁乡市市政建设服务所

三是派驻机构：按乡镇（街道）设立玉潭、白马桥、历经铺、城郊、回龙铺、菁华浦、金洲、夏铎铺、双江口、煤炭坝、大成桥、双凫铺、喻家坳、东湖塘、花明楼、道林、大屯营、坝塘、资福、灰汤、横市、黄材、流沙河、老粮仓、青山桥、龙田、沙田、沩山、巷子口等29个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中队。

3．主要职能。我局职能职责包括：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市容秩序管理、控建拆违、广告管理、绿化维护管理、渣土管理、噪音执法等七个方面。

4.重点工作计划。一是环卫保洁精细常态。二是园林绿化增花添彩。三是市政维护管养精细。四是市场管理规范有序。五是市容秩序保障有力。六是燃气安全高压监管。七是渣土运输严管重罚。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部门整体支出17350.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47.61万元，主要包括干职工资福利支出（工资、奖金、社会保险等），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劳务费、租赁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项目支出9603.33万元，主要包括：餐厨垃圾收运处置项目、油烟在线监控安装及服务项目、市场服务中心基础设施维护资金、市政设施中心运行经费、城管执法办案经费、征拆工作经费、数字城管专项经费、市场服务中心杉木桥农贸市场活禽集中宰杀区改造资金、垃圾处理和投资回报项目资金等。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本着厉行节约、优化资金配置的原则，保证了正常合理的经费支出，严格控制不合理支出。2021年基本支出7747.61万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6862.17万元：干职工资、奖金、社会保险等；公用经费885.44万元：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咨询费、劳务费、租赁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全年三公经费支出69.18万元，比上年减少0.13万元，下降0.18%，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9.18万元，比上年减少了0.12万元，减少1.35%。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1年，我单位按照部门预算及年度工作需要，经人民政府审批同意，财政统一安排项目资金，年初预算1405万元，调整预算9603.33万元，决算项目资金支出9603.33万元。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我单位项目资金主要包括市场服务中心运行经费315万元、市政设施中心运行经费55万元、市场服务中心杉木桥农贸市场活禽集中宰杀区改造资金122.8万元、市场服务中心基础设施维护资金40万元、城管执法办案经费110万元、乡镇代扣城管经费655万元、相关工作缺口资金200万元、征拆工作经费30万元、数字城管专项经费60万元、餐厨垃圾收运处置项目880万元、油烟在线监控安装及服务项目45万元、垃圾处理和投资回报项目资金2700万元、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市政建设资金、城市管理工作考核奖励等其他收入资金4147.61万元等。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省政府关于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厉行节约等有关文件精神，按照《宁乡县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文件汇编》(2015版)，《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转发财政部、外交部关于印发<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宁财联〔2014〕4号)，中共宁乡县委办公室、宁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宁乡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实施细则》的通知(宁办发〔2014〕14号)等文件相关规定严格执行。按时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

我局在资金使用上，在严格执行各项有关法律法规、财务规章制度的同时，还完善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车辆管理制度》、《机关安全管理制度》，严格遵守各项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严格落实财政政府采购要求，对所有项目执行政府采购程序，餐厨垃圾运输处置项目、油烟在线监控、数字城管（城管通网络运营服务）等项目进行了招投标，中标单位按照项目合同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完工后组织人员进行了实地验收，验收合格后支付项目资金。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垃圾处理和投资回报项目。详细了解国家填埋技术规范（GB16889-2008）,了解项目资金、实施、成本效益等情况，制定评价考核方案及表格；每月由监管部门对填埋场日常运营规范进行考核。每月出具考核评分及意见，按要求执行。为积极做好垃圾填埋、压实工作、控制垃圾填埋高度，提高处理能力，库区设备环卫型推土机2台、旱地推土机1台、挖机1台、金刚车1台、拖拉机1台，确保了垃圾填埋工作按技术规范实行。全年完成宁乡城区及乡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卫生填埋处理共计33万余吨,日均产量达900余吨。全年按规定支付项目资金2700万元。

2、餐厨垃圾收运处置项目， 5台大中型和5台小型餐厨垃圾收运车辆，对宁乡市城区大中小型餐饮门店所产生的餐厨垃圾进行全覆盖收运处置。2021年全年收集处置餐厨垃圾1.12万余吨，有效解决了宁乡市餐厨垃圾无序收集处理对食品安全带来的危害，杜绝了“地沟油、潲水油”回流餐桌对市民健康造成的影响，推进了宁乡市“两型社会”和“食品安全城市”建设，有利于环境保护，城市资源、能源的节约和综合利用，促进循环经济的发展和节能减排，实现了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2021年共计支付880万元。

3、油烟在线监控平台项目，该项目于2019年开始，中标价格为141.8万元，合同期限为三年,由宁乡市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分三年支付,2021年支付45万元。完成了宁乡市城区范围内4个基准灶头以上且经营规模达15桌以上的经营持续稳定的大型饮食服务企业共计110个监测点。通过项目实施，将安装油烟在线监测的企业油烟排放的监测数据实时传送到监测平台和手机APP，实时掌握安装企业的油烟排放状况，实现油烟污染监测的数字化管理、掌上办公、移动办公，提升环境监察的快速反应能力，为管理决策提供实时准确可靠的数据支持；解决部分餐饮油烟投诉问题，逐步降低餐饮油烟投诉。

4、数字城管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城管通网络运营服务费用，2021年到期续费服务共计214台，主要含城管通终端和网络运营服务，项目经费60万元。网络运营服务是城管通的基础保障，依托移动通信网络，建立移动终端与监督指挥中心的无线互连，实现语音、数据、短信、定位等业务协同运作。基于移动通信网络环境，城管人员可利用“城管通”方便快捷地实现与监督指挥中心的数据通信和语音通信，并结合GPS定位技术，主要用于实现城管人员在自己的管理范围内巡查过程中向中心上报城管问题信息，接受中心的任务指令并反馈。用于收集各信息员上报的信息，记录信息并同步转发给相应受理系统;提供城管通设备与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管理平台之间的数据交换与管理。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依托移动设备，采用无线网络传输技术，完成城市管理问题文本、图像、声音和位置信息实时传递。单位制定了《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考核细则》、《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立案、结案规范》、《处置责任单位数字城管问题处置标准》、《城管通信息采集上报、核查标准》、《宁乡县数字指挥中心工作守则》、《机房管理制度》等制度，形成了有效管理机制。

5、市场服务中心运行经费315万元、市政设施中心运行经费55万元、市场服务中心杉木桥农贸市场活禽集中宰杀区改造资金122.8万元、市场服务中心基础设施维护资金40万元，城管执法办案经费110万元、乡镇代扣城管经费655万元、相关工作缺口资金200万元、征拆工作经费30万元，这些项目部分按照指标金额全额拨付至市场服务中心和市政设施维护中心，要求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进度支付款项，专款专用，部分根据工作需要和财经纪律要求，用于本级单位的运行维护费用。

**四、资产管理情况**

我局制定了加强对资产的管理，建立、健全其内部购置、保管、领用等项管理制度，对存货进行定期或者不定期的清查盘点，保证账实相符。对单位固定资产统一采购、多人经办，每月月初根据各部门的需求制订采购计划，实行多人经办、“货比三家”，并按政府采购程序和有关规定加强采购手续。

我局共有固定资产原值915.95万元，其中：通用设备811.74万元（车辆408.6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103.72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607.65万元，净值合计308.3万元。按照固定资产的固定性、移动性等特点，实行分类管理，进行明细核算，不得隐匿、截留、挪用固定资产。建立了固定资产实物登记卡，明确保管（使用）人的责任，保证固定资产完整，防止固定资产流失，按流程购置和核销固定资产。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基础工作不断夯实，队伍建设稳步推进，城市品质全面提升，得到了各级领导的肯定和市民群众的认可。

1.环卫保洁精细常态。全面推进环卫深度保洁，清除裸露生活垃圾、白色垃圾等1000余吨，打捞水域各类垃圾6300余吨。添置7台多功能清运车、6台生产巡查车，垃圾做到日产日清，日均清运垃圾958吨。完成4座示范性站厕提质、21座站厕立面升级改造，打造宁乡大道、金洲大道为标杆的“三纵三横”样板示范街、示范区，合理布局新型垃圾分类式果皮桶416个，撤换绿色果皮桶800余个，新装金洲大道、一环路等沿线交通护栏5589米，翻新提质护栏12323米。积极推进“追呼系统”进小区工作，查处违规张贴674起，追呼号码160余个。市容环境精细化常态化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2.园林绿化增花添彩。对二环路、宁乡大道两条示范道路沿线的渠化岛、重要节点增植花卉1.52万余平方米，完成春城路翡翠年华段林荫彩化改造，增植香樟、榉树71株；精心打造4处花境景观1260平方米，增植三角梅1600株；完成5处街角花园提质改造项目。对市区文体南路、人民医院、合安小学、车站路等处11个点位进行了高标准的立体绿化建设。对主次干道绿化品质较差的地块进行提质改造，共补植、移植香樟、紫薇等树木860株，铺贴草毯2.9万平方，混播冷季型草籽8万平方米。城市建成区绿地率达38.75%，绿化覆盖率达43.8%，人均公园面积达12.8平方米。

3.市政维护管养精细。精细管养市政设施，严格落实市政道桥精细化管理措施，对溜子洲大桥、宁乡大道、创业大道等沥青路面修补7732m，全城各路段人行道板修复约12000m，路沿石修复556m，整改盲道盲点289m、更换路沿石106m；全年标线更新达53522平方米，清除标线18222平方米，更新停车位721个、摩托车位457个、残疾人车位46个、盲道813平方米、标识标牌516块。市政项目建设如期推进，龙江路、瑞良路, 兆山路路口（新康路路段）拓宽工程提质项目已完成，原农机局公用停车场建设已于8月份投入使用，并解决公共停车位58个。

4.市场管理规范有序。突出抓好疫情防控，确保市场运作平稳。作为疫情防控的重点部位，严格执行每日消毒、“一米线”、测体温、戴口罩、查验“健康码”、“行程码”等防控制度，筑牢疫情防控坚实屏障。聚焦一流城市管理标准，重点解决城市环境卫生“脏、乱、差”、市容秩序“违、堵、占”等突出问题。常态化开展市场秩序整治和“大清扫、大清除、大清洗”行动。加强市场基础设施的维修与维护，积极做好基础设施设备的管理服务、日常维修、设备更新添置等工作，为市场群众提供舒适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市场管理更有力度、更有深度、更有精度、更有温度。

5.市容秩序保障有力。规范设置招牌1300余块，拆除楼顶发光字、破损广告招牌、橱窗广告400余处，近16000㎡；城区餐厨垃圾收运处置实现全覆盖，收运门店1800余家，无害化处置餐厨垃圾1800余吨；印制并发放《文明停车温馨提示单》12万份，劝导人行道违停7万余台次，规范摩托车、电动车有序停放1万余台次，对违停车辆共计抄牌处罚17000余台次。圆满完成第三批绿色餐饮示范街创建，强力推进控违拆违工作，有序推进零违建小区创建工作，截止目前，市城规划区内拆违326户拆除违建面积达81797.3平方米。建立长效管理机制，成立常态化晚班组和12345投诉夜班处理办公室，执法人员每晚不间断对城区巡查管控，对市容秩序进行高标准无缝隙管理。

6.燃气安全高压监管。新建燃气管道25.3公里并已投入使用，改造老旧燃气管道2.4公里；对全市9家燃气企业、306家液化气经营网点进行安全检查、隐患排查1500多次，排查大型综合体、餐饮、集贸市场等非居民用户 4195户，排查安全隐患及问题287处，已整改完成的安全隐患 278个，取缔无证经营行为9家，立案处罚21件，罚款198830元，暂扣液化气钢瓶1021个。联合市场监管、交通运输、公安交警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80余次。开展宣传教育103次，累计向市民发放安全用气宣传单3.5万多份。

7.渣土运输严管重罚。一是利用智慧渣土管理服务平台、道路货运管理平台和现场检查等模式进行24小时不间断监管，共计发现违规运输行为400余起，查处交通违法车辆133台，停运298台/天；立案查处各类违法行为60起，罚款40余万元；二是企业检查21次，下达问题交办函29份，共计243个问题；约谈企业5家，停业整顿5家，处罚2家。约谈教育多次违法违规渣土车司机50人次，2名严重违法渣土车司机清除出渣土运输队伍，并纳入渣土运输行业黑名单。三是牵头组织交运、交警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11次，查扣车辆40余台次。

本次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等次为优秀。

宁乡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年3月23日